

KOMATSU

小松行为准则

第 12 版



社长致辞

小松集团的存在意义是【通过产品制造（Monozukuri）和技术创新创造新的价值，努力开拓人、社会、地球共同繁荣的未来】。完成其使命的基本想法是追求“质量与诚信”这一小松集团的经营之本，实现企业价值最大化。所谓企业价值，就是指将我们周围的社会和所有利益攸关方的综合信任度总和最大化。

近年来，越来越多的利益攸关方不仅仅关注身为全球企业的小松集团的健全且可持续发展，同时也关注小松集团的事业开展、产品、服务等业务活动将给环境、社会带来的影响，期待为社会的可持续性发展做出积极贡献。小松集团将不负众望地坚决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制定了【可持续发展基本方针】并明确了公司态度，通过做好核心业务活动，为可持续发展的社会做出贡献，同时，实现企业自身的可持续性发展这一目标。本准则第一部分是小松集团为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而应该遵守的企业行为方针。

为持续赢得社会的信赖，小松集团要求每一位员工都务必遵守相关法律以及社会普遍尊重的规则，诚实守信并严守社会公序良俗。商业社会规则、规范非常广泛，本准则第二部分是指包括我本人在内的所有小松员工，无论身处世界何处都应该遵守的最基本的商业社会规则、规范。

限于篇幅，《小松行为准则》不可能包罗所有的商业社会规则、规范。此外，尽管是基于相同的基本理念，其细微之处也有可能因国家及地区的不同而存在差异。因此，在应对具体问题时，包括总公司各部门、各公司的负责人、管理干部在内，所有员工必须基于本准则的基本方针和理念，遵照“现场·现物·现实”的原则，对所应遵守的商业社会规则、规范进行确认，共同解决所遇到的问题。

作为遵守商业社会规则、规范中的心得，我期望所有的员工在业务活动的开展中都必须遵循 S(安全)、L(遵纪守法)、Q(品质)、D(交货期)、和 C(成本) 的优先顺序。将安全·健康·遵纪守法作为最优先事项进行考虑。与此同时，《遵纪守法五原则》中，提出了为遵守商业社会规则所必须做到的最基本的要求，特别是严格禁止掩饰、隐瞒不正当行为和错误。

希望全体员工认真理解、领会上述社会责任和遵纪守法相关规定的意义，确保自己的行为符合《小松行为准则》的要求，为真正实现拥有高度社会信任度的企业而努力。

2024年4月1日

株式会社小松制作所社长兼 CEO

小川啓之

可持续发展基本方针

【可持续发展基本方针】明确了小松对气候变化和社会要求诚实应对的态度。本方针以我们的存在意义“通过产品制造（Monozukuri）和技术创新创造新的价值，努力开拓人、社会、地球共同繁荣的未来”的“人、社会、地球”为支柱。

【可持续发展基本方针】（2022年4月颁布）

迄今为止，我们始终以求“质量与诚信”，实现包括社会在内的所有利益攸关方的信赖度总和的最大化作为“经营之本”，与利益攸关方建立起了紧密的信赖关系。追求与当地社会共生的这种精神，自创立以来代代相传，通过事业活动为社会做贡献是小松的基本态度。

我们的存在意义是“通过产品制造（Monozukuri）和技术创新创造新的价值，努力开拓人、社会、地球共同繁荣的未来”。今后，我们将继续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的社会和事业的成长致力于重要课题，作为一家能够灵活应对社会和外部环境变化的企业集团，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与利益攸关方一道为社会做贡献。

— 为开拓人、社会、地球共同繁荣的未来，我们需要做的事 —

与人一道

- 提供安全、健康、尊重个性的工作环境，让多样化的全球化人才作为一个完整的团队，带着使命感和自豪感进行工作。
- 培养能够不断挑战以解决各种现场和当地社会的课题、能够携手客户共同创造新的价值、能够为社会做贡献的人才。
- 作为小松集团，尊重所有与事业活动相关的人权。

与社会一道

- 为客户提供实现可持续的基础设施建设和资源开发以及循环型社会所需的安全、高效的产品、服务、解决方案，通过事业活动为社会做贡献。
- 建立起能够与客户及当地社会相互信赖、公正且共存共荣的关系。
- 遵守法律法规等社会规则，诚实地回应包括社会在内的所有利益攸关方的要求和期待。

与地球一道

- 通过所有的事业活动，运用先进的技术来降低环境负荷，为保护地球环境而努力。
- 通过产品制造和技术创新，确保对地球环境的保护和事业的成长的同时实现。
- 推进与利益攸关方的合作和共同创造，为实现一个更美好的地球和未来而努力。

遵纪守法五原则

「遵纪守法五原则」（以下简称“五原则”）言简意赅，是小松集团全体员工必须遵守的基本原则。在日常工作中务必牢记“五原则”，时刻对照。

遵纪守法五原则

信赖



1. 无论处于何种情况，都必须遵守商业社会规则、规范，不辜负社会对小松的信赖。

确认



2. “不知道商业社会规则、规范”不能成为违法违纪的借口。不知道时，应该自己学习，重要事项应该咨询专家。

报告



3. 对违法违纪行为及错误，应立即向相关部门报告，决不掩饰、掩盖。

预防



4. 对违法违纪行为及错误，应立即予以改正，并采取有效对策防止再次发生。

保护



5. 对汇报和举报不得阻碍，不得对汇报、举报人施以任何形式的报复或伤害。
(公司明确承诺：不会让汇报、举报人因汇报、举报而受到任何形式的报复或伤害。)

严格遵守SLQDC的优先顺序和上述五项原则，共建真正为社会所信赖的企业。

管理职及每位员工都要正视现场·现物·现实的三现主义，共同解决问题。

以下是对各项原则的说明：

1. 无论处于何种情况，都必须遵守商业社会规则、规范，不辜负社会对小松的信赖。

小松集团及其员工应该严格遵守相关法规以及商业社会规则、规范，我们的行为应该诚实且遵守社会公序良俗，不辜负社会对小松的信赖。不遵守商业社会规则、规范一定会丧失社会的信赖。小松集团决不允许有上级的指示或客户的要求为借口，而违反商业社会规则、规范(※)的行为存在。

(※)《小松行为准则》要求小松集团及其员工应该严格遵守的相关法规以及规则是指：普遍存在的法律、法规、标准、社会规则。统称为「商业社会规则、规范」或者「规则」。

2. “不知道商业社会规则、规范”不能成为违法违纪的借口。不知道时，应该自己学习，重要事项应该咨询专家。

小松集团以及所有小松员工应该遵守的商业社会规则、规范有很多。但是，不知道商业社会规则、规范不能成为违法违纪的借口。以不知道规则为借口，本身是不被接受和容忍的。因此，每一位小松员工都必须及时了解与自身的工作业务和日常生活相关的各项规则、规范。

每一位小松员工都应该充分认识到违法、违规后带来的严重不良后果，因此要充分了解相关法律、规定、标准等，必要时向外部的法律法规专家们咨询并遵循他们的指导。

3. 对违法违规行为及错误，应立即向相关部门报告，决不掩饰、掩盖。

最受社会痛斥的企业舞弊行为都有一个共性：掩饰、掩盖。

所有小松员工都要认识到，第一时间反映违法违规问题需要勇气，但是可以将损失降到最低。出现突发事件时，正确的做法是对问题不掩饰、不遮掩，勇敢地将事实公布于众，让社会第一时间了解真相。而掩饰或掩盖的违法违规行为终将会暴露无遗，延误了时间，造成的损失不可估量。

4. 对违法违规行为及错误，应立即予以改正，并采取有效对策防止再次发生。

违法违规行为及错误，应立即予以制止并加于改正，这对防止发生更严重的损害至关重要。在解决问题时，不图一时，必须从根本上下功夫，做好溯源工作，找出源头、采取对策、建立长效机制。

例如，当发现公司仓库失火时，应该立即拨打 119 及时灭火，防止火势蔓延以降低损失，这是眼前的必要措施。成功灭火后的工作相当重要，必须科学地认真调查、核实、验证、研判起火原因。采取有效的措施，防止再次发生。

如果不科学地不认真地调查、核实、验证、研判起火原因，而是简单地在仓库墙上张贴一个“谨防火灾”的标识，这不是防止火灾再次发生的科学措施。如果不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建立长效机制，再次发生类似性质的火灾是必然的！再次发生类似火灾后招致社会的谴责将是更加严厉的，公司也将失去社会的信任。

5. 对汇报和举报不得阻碍，不得对汇报、举报人施以任何形式的报复或伤害。

为了不辜负社会的信赖，小松集团各公司应开展自我检查、自我纠错的活动，或者叫做“自我净化”活动。为此，小松集团在建立向上级汇报、加强内部监管制度的同时，还建立起了内部举报制度。这些制度建立的同时必须贯彻落实，积极鼓励内部举报行为，同时为内部举报者保驾护航，真正发挥“自我净化”作用。

小松集团不允许试图调查举报人身份的行为，并郑重承诺，汇报、举报者本人不会因汇报、举报而受到任何形式的报复或者伤害。

目录

第一部分 企业行为准则

1. 与利益攸关方的关系	8
(1) 客户	
(2) 股东及投资人	
(3) 代理店及外协企业	
(4) 地区社会	
2. 诚实公平的商贸交易	9
(1) 自由公平的竞争	
(2) 防止腐败：与国内外政府机构和公务员的关系	
(3) 出口贸易的管控	
(4) 反社会势力的应对	
(5) 信息的保护和管理	
(6) 关于商务惯例	
3. 尊重人权	11
4. 公司与员工之间的正确关系	13
(1) 全球人事方针	
(2) 安全卫生方针	
5. 地球环境保护	14
6. 信息披露	17
(1) 向公司内外披露正确的信息	
(2) 确保财务报告的可靠性	
(3) 禁止内幕交易	
7. 内部监管体制及遵纪守法体制	17
(1) 公司内部监管体制	
(2) 遵纪守法体制	

第二部分 员工行为准则

1. 诚实守信的职业道德	19
(1) 杜绝舞弊行为（损害公司利益及名誉、不当追求公司利益）	
(2) 杜绝商业贿赂和回扣（对客户、供应商、分销商等）	
2. 利益冲突	20
3. 遵守《反垄断法》和保持公平竞争	21
4. 禁止贿赂行为：与国内外政府机关及公务员的关系	22
5. 出口管控	23
6. 商业机密和专有信息	24
7. 禁止歧视与骚扰	25
8. 员工隐私权	25
9. 安全和健康	25
10. 产品·服务安全和可靠性	26
11. 环境保护	26
12. 信息披露	27
13. 内部监管体制的确立	28
(1) 公司内部监管的实践·遵守	
(2) 公司内外部监查工作的支持	
(3) 妥善保管文件资料和数据	
14. 确保财务报告的可靠性	28
15. 禁止内幕交易	29

附 录

A. 处罚	30
B. 遵纪守法热线	30
C. 遵纪守法誓约书	31
D. 关于行为准则的修订	31
E. 行为准则与劳动合同相冲突时的处理	31

第一版于 1998 年 1 月 1 日出版
第二版于 1999 年 1 月 1 日出版
第三版于 2000 年 6 月 1 日出版
第四版于 2001 年 10 月 1 日出版
第五版于 2003 年 2 月 1 日出版
第六版于 2004 年 12 月 1 日出版
第七版于 2007 年 1 月 15 日出版
第七版于 2008 年 10 月 1 日第二次印刷
第八版于 2011 年 4 月 1 日出版
第九版于 2014 年 4 月 1 日出版
第十版于 2017 年 10 月 1 日出版
第十一版于 2021 年 4 月 1 日出版
第十二版于 2024 年 4 月 1 日出版

定义

准则	本《小松行为准则》
家属	家庭成员，如配偶、伴侣、父母、子女、兄弟姐妹、祖父母、孙子孙女、外孙外孙女和其他近亲属等
Komatsu、我们或我们的	小松及其全资的附属公司或者控股公司和参股公司
Komatsu 成员、你们或你们的	从经营负责人到每一位小松工作人员，包括正式员工、临时工和其他相关人员
法务部	一般负责处理法律事务的法律部门或负责具体法律领域（劳动法、环境法等）相关事务的其他适用部门
规则	小松的业务活动适用的法律法规和社会普遍认可和尊重的商业规则、规范

第一部分 企业行为准则

第一部分【企业行为准则】明确了小松集团的企业行为方针：在充分考虑到要给社会可持续发展带来积极贡献，并将不负众望地坚决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的基础上开展事业、产品、服务等业务活动。小松集团的所有机构、组织，以及所有小松员工，请充分理解小松的事业活动都是基于这个指导方针而开展的。

1. 与利益攸关方的关系

关联：第二部分第 1-(2)、10 章

小松集团将受公司事业活动影响者统称为“利益攸关方”。利益攸关方包括客户、股东及投资人、代理店、外协企业、地区社会及员工等。小松集团充分认识到利益攸关方是小松集团事业可持续发展以及通过事业活动来解决社会课题的友好伙伴，始终致力于与利益攸关方建立并保持长期的信赖关系。

(1) 客户

对于小松集团的事业而言，客户是最重要的利益攸关方。小松集团始终站在客户立场上来考虑问题，在向客户提供必要信息的同时真诚地听取客户的意见，通过运用环保、安全、富有创造性且具有卓越品质的产品与服务，向客户提供综合解决方案。

(2) 股东及投资人

小松集团并不是谋求眼前的短期利益，而是从长远角度出发，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实现稳健经营，不断提高公司业绩，以此来回报股东以及投资方。

(3) 代理店及外协企业

代理店以及外协企业是小松集团的重要事业伙伴，我们寻求公平公正、相互信赖的合作，建立长期稳定可靠的健康商业关系。希望向客户提供小松产品·服务的代理店能够按照本准则的要求，负责任地开展无损小松品牌形象的企业经营活动。

小松集团努力推动外协企业通过按照本准则明确的【CSR 采购指南】来开展经营活动。

(4) 地区社会

关联：第二部分第 4 章

小松集团将通过紧密交流与沟通，在世界各地努力成为优秀企业公民，实现与地区社会的和谐，为地区社会做出贡献。小松集团以“通过事业活动本身，实现有益于社会之目的”的理念，积极投入到全球范围内的社会贡献活动中。

社会贡献活动的基本理念（目的及社会贡献五原则）如下：

目的：小松集团及其员工要认识到作为地区社会一员所应承担的责任，积极为社会做贡献。

社会贡献五原则：· 持续性；

· 公益性；

· 自主性；

· 员工认可；

· 不以广告宣传为目的。

公益活动是员工基于自主判断、自觉自愿参加的活动。小松集团对员工参与公益活动表示敬意，并制定各种制度支援员工的公益活动，但不会强制员工参加公益活动。

2. 诚信公平的商贸交易

(1) 自由公平的竞争

关联：第二部分第 1-(1)、3 章

小松集团充分认识到自由公平的市场竞争的重要性，并将严格遵守与反垄断、公平竞争和公平交易相关的法律法规，从运营机制建设上来保证遵守、贯彻以下事项：

- a. 坚决反对串通、同业联盟等限制自由公平竞争的行为，且绝对禁止此类行为；
- b. 不得以不正当途径获取、使用他人的商业机密信息。
- c. 不得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并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侵犯他人知识产权；
- d. 公平地、诚心实意地与采购、销售、物流和其他价值链相关的合作伙伴接洽，公平交易。不得利用地位优势强迫进行不公平的交易或对价格施加限制，也不得违反各国、各地区的法律法规去指定销售价格。
- e. 必须正确地描述产品的质量、性能、规格等以及要提供的服务，以免引起不必要的误导。

(2) 防止腐败：与国内外政府机构及公务员等的关系

[关联：第二部分第 4 章](#)

小松集团严格遵守与反腐败相关的国际规范以及各国、各地区的相关法律法规，与政治行政机关和公务员的关系是公正、高度透明且健康的，绝对不允许建立或保持不健康关系。同时也以此来要求、约束小松集团的商业合作伙伴、代理店、代理商或者其他中介机构。

(3) 出口贸易的管控

[关联：第二部分第 5 章](#)

小松集团各公司应对维持国际和平及安全保障予以关注。依照这一原则，严格遵守各个国家或者地区的相关出口法律法规以及小松集团的方针和内部规则。小松集团全体员工在交易中应注意不使产品及技术被滥用于大规模杀伤性武器以及常规武器的开发·生产·使用·储备、恐怖主义的支援、以及其他威胁世界和平等用途，同时，严格遵守各国关于出口管理的法律法规以及与此相关的公司规定。

(4) 反社会势力的应对

小松集团不与以暴力、恐吓、欺骗手段谋取经济利益的机构、个人或者其他组织犯罪集团发生任何关系，坚决彻底地拒绝它们的任何要求。小松集团坚决遵守相关法规，不参与洗钱以及任何相关的犯罪活动。

(5) 信息的保护和管理

[关联：第二部分第 6、8、13-\(3\) 章](#)

小松集团将正确管理公司内外个人、商业合作伙伴提供的信息以及公司内部信息和专有信息。未经授权不得泄露、弄虚作假、丢失、破坏相关信息。特别要采取强有力的措施防止信息系统发生故障：

a. 网络安全

采取有效措施，严防网络攻击、黑客攻击，降低网络风险

b. 个人信息

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正确对待个人信息的获取、管理、使用、提供以及处置。

c. 严禁数据造假

不得伪造、篡改有关安全、性能、品质、测试等的数据以及其他方面的数据信息，不得进行虚假的文件报告。

(6) 关于商务惯例

各个国家和地区都存在独有的商务惯例。在尊重这些商务惯例的同时，应以公平交易的原则为优先，对于有违公平交易原则的商务惯例则不得予以遵从。当商务惯例与法律法规、规则相抵触时，必须优先遵从法律法规、规则。

3. 尊重人权

小松集团为实现 ESG 课题的解决，制定了【关于人权方针】，郑重地承诺并宣布：积极保护和尊重国际公认的人权标准，坚决不侵犯人权。小松制定了其人权政策，并宣布承诺按照国际公认的标准促进对人权的尊重。在这一政策下，我们将彻底推动尊重人权的活动。

【人权方针】（2023 年 9 月修订）

1. 适用范围

本方针适用于小松集团的所有事业活动以及全球的小松集团全体员工。同时希望包括供应商、销售和服务代理店在内的商业合作伙伴也能够业务活动中遵循本方针。

2. 尊重人权

我们的存在意义是“通过产品制造（Monozukuri）和技术创新创造新价值，努力开拓人、社会、地球共同繁荣的未来”。在基于这个存在意义制定的“可持续发展基本方针”中，表明了小松集团对追求可持续发展社会的实现和事业的增长的决心，并承诺作为小松集团将尊重与所有事业活动有关的人权。小松集团认为，必须在公司内部坚决地明确尊重人权的方针，并将此方针贯彻到小松全球组织的事业运营工作中。本方针是根据《世界人权宣言》所包含的国际人权原则制定的。小松集团承诺在促进符合这一理念的商业活动的同时，遵照《联合国工商业与人权指导原则》和《国际劳工组织（ILO）核心劳动标准》，积极促进尊重人权的活动。此外，小松集团遵守开展业务活动的所在国家和地区的法律法规。执行所在国家或者地区现有的国际公认的人权标准，如果遇到与本方针相矛盾时，按照最高标准执行。

• 劳动安全与健康

首先，小松集团将努力“确保员工能够安全、放心地工作的职场环境”，同时努力实现对“维持和增进员工健康”，积极开展能够确保员工身心健康、明朗活泼地进行工作的职场建设。

• 禁止歧视、骚扰

小松集团公正地评价每位员工，包括雇佣机会的均等在内，公平地对待每位员工，同时，尊重多样性，不进行以国籍、种族、民族、肤色、性别、性取向、性别认同、年龄、宗教、血统、有无残疾、婚姻状态等为理由的不正当歧视。此外，不允许进行有碍于易于工作的职场环境的不当言行、各种形式的骚扰（职场内外的权力骚扰、性骚扰以及与妊娠、生育、育儿、护理有关的骚扰等）。

• 禁止童工劳动

小松集团禁止一切形式的童工劳动。此外，不让年轻劳动者从事夜班、法定时间外劳动以及危害健康、安全的业务。

• 禁止强制劳动

小松集团禁止包括抵债劳动、人口贩卖等在内的一切形式的强制劳动。

• 结社自由、集体谈判权

小松集团遵从开展事业活动的所在国家和地区的法令，在结社自由和团体谈判权相关的活动上尊重劳动者的权利。即便结社自由和集体谈判权因所在国家、地区的法令受限，在与员工个人或其代表进行对话、协商时，也将诚实地进行应对。

• 工作时间、薪资

小松集团遵守开展事业活动的所在国家和地区的有关劳动时间和薪资的所有法令，向员工支付高于能够满足最低生活水平的薪资。此外，还将在各个地区设定包括薪资水平在内的有竞争力的劳动条件。

3. 与利益攸关方的合作

小松集团将受公司事业活动影响者统称为“利益攸关方”。利益攸关方包括客户、股东及投资人、代理店、外协企业、地区社会以及员工等。关于人权问题，小松将咨询公司外部的专家，并将尊重与公司内外的“利益攸关方”的对话和讨论工作，以此谋求小松集团对人权问题的共识。小松集团依据本方针开展的人权活动，将定期通过专题报告、官网等方式进行公示。

4. 地区社会

小松集团如果没有与地区社会保持良好的和谐关系，我们的企业将无法生存。小松集团希望通过密切沟通，谋求与所在地区社会的相互利益的和谐，以最开放的态度努力成为优秀企业公民，为地区社会的发展做贡献。

5. 人权问题（评估与尽职调查）

小松集团在外部专家的帮助下，根据《联合国工商业与人权指导原则》等国际规范，对全球所有的工程机械、矿山机械、林业机械领域的既有的和新涌现的业务进行了人权风险评估。除风险评估外，我们还将对合作企业进行企业社会责任（CSR）采购的评估工作，并将根据评估结果，通过改善活动不断优化 CSR 采购。对于价值链相关的下游企业，我们也将实施风险评估，推进与包括销售代理店在内的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的对话，以构筑负责任的销售方法为目标。

6. 对员工的指导工作

为确保本方针的有效性，我们将对小松集团的员工进行恰当的培训，提高小松集团员工的意识。

7. 补救措施

小松集团向全体员工公示在总公司设置的“全球遵纪守法热线”，员工有权直接向总部报告反映违反人权问题的相关情况。只要员工认为此方针与其所在地区的法律、习俗和习惯之间存在矛盾，或者对本方针存有疑虑或者怀疑周围有可能存在违反本方针的行为，都可以匿名地通过“全球遵纪守法热线”反映。此外，小松集团员工以外的任何人士，如果意识到任何可能违反人权、或者明确违反人权时均可匿名发送相关内容。具体联络方式“<https://www.komatsu.jp/en/inquiry/>”或电话至“+81-3-6849-9701”。

4. 公司与员工之间的正确关系

员工是担负公司事业发展的重要力量，是小松不可替代的宝贵财富。

公司在努力加强与员工的交流、为员工营造安心、安全的职场环境的同时，通过培训、研修提高每一位员工的能力，使大家切实感受到工作的价值与自豪感，并为员工能够提供充分发挥其自身能力的职场空间。

(1) 全球人事方针

关联：第二部分第7、8章

人事制度反映着各地区不同的历史与文化，应该正确理解并认识到制度的差异。小松集团各公司基于以下基本方针，建立反映各地区情况且适合于该地区的人事制度。

【全球人事方针】（2021年4月修订）

- a. 将员工作为个人，在尊重其基本人权的同时，尊重其个性、人格及个人隐私。
- b. 尊重多样性，公正评价、公平对待（包括平等的雇佣关系）每一位员工。杜绝因国籍、种族、民族、肤色、性别、性取向、性别认同、年龄、宗教信仰、血统、有无残疾、婚姻状况或其他理由而设置差别化等的行为。※
- c. 应该充分考虑工作与生活的平衡以及身心健康，努力为员工提供高效的、能够让其满意并引以为自豪的职场环境。
- d. 杜绝有损职场环境的言行。无论是职场内还是职场外，所有小松员工都不得有任何形式的骚扰言行（包括权力骚扰、性骚扰、或者与妊娠·分娩·养育·护理等相关的骚扰）。
- e. 各项制度的制定以及落实，应取得员工的理解；制度制定后应正确地传达给员工，保持高度透明性。
- f. 严格遵守当地关于劳动者权利的法律法规，真诚地与员工个人或代表进行对话以及协商。
- g. 不雇用童工，不强制劳动。
- h. 在各地区当地设定具有竞争力的劳动条件。

※ 惩戒依据就是小松集团各公司制定的针对「存在侵犯人权行为（包括并不限于权力骚扰、性骚扰以及与妊娠·分娩·养育·护理等相关的骚扰等行为）」的惩戒规定。

在发现违反上述基本方针的情况或行为时，小松集团将立即进行调查，并采取必要的应对措施。

(2) 安全卫生方针

关联：第二部分第9章

小松集团首先要“确保向员工提供能够使其安心工作的环境”并“推进员工健康管理活动”。因此，小松集团上下一致努力，积极开展“安全卫生、健康管理”活动。

【安全卫生方针】（2011年4月颁布）

- a. 遵守与职业安全和健康相关的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相关规定，遵守集团内共通的职业安全与健康重点项目相关的决议以及各事业场所经劳资协商后的决议。
- b. 根据安全卫生方针制定相关目标，及时把握和审视其达标状况，持续不懈地致力于安全卫生活动的改善和提高。
- c. 劳资双方共同协作，积极推进全员参加的安全卫生活动。同时与利益攸关方进行良好的沟通。
- d. 为确保安全和健康，评估并查明工作场所的职业安全卫生健康风险，并根据其结果做出解决方案。
- e. 积极促进员工的健康管理，并支持员工的自我健康管理。
- f. 积极推动与员工安全卫生活动相关的培训和资格获取，培养能够胜任安全工作的人才。
- g. 在切实保护个人信息的前提下，将与社会分享通过事业活动积累的有关安全卫生活动的相关知识和信息，为提高整体社会的安全和健康水平做出贡献。

小松集团保持关注并及时把握可能对员工生命和身体构成威胁的恐怖主义行为、冲突、骚乱、自然灾害、重大传染病的大流行等事件的状况，万一发生上述不可控的事件，为了将损失降到最低，小松集团应从日常工作抓起，积极加强安全风险管理工作。

5. 地球环境保护

关联：第二部分第11章

小松集团各公司提供的产品，在为人们实现丰富舒适的生活做出贡献的同时，在其生产、使用、废弃的过程中也会增加环境的负荷，因此公司应积极努力采取措施减轻环境负荷。

在《小松地球环境方针》中，小松集团明确了努力保护地球环境的态度。在这一方针的指引下，小松集团将环保工作定位于生产经营的最优先课题之一，全面推进环境保护活动的开展。

— 基本理念 —

(1) 为实现社会的可持续性发展做贡献

人类在发展丰富舒适的社会的同时，将不可代替的地球环境以健全的状态传给后代。小松集团将地球环境保护活动定位为经营的最优先课题之一，在所有事业活动中，采用先进的科学技术致力于环境保护，以2050年实现碳中和为目标，通过减低产品制造(monozukuri)以及产品排放，构建循环型社会，为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做贡献。

(2) 兼顾环保和经济

小松集团追求环保（环保性）和经济（经济性）的两立，开展能够满足客户要求的卓越产品制造。努力使产品从生产到废弃的整个产品生命周期的环境负荷最小化，提供低排放、高效率、可循环利用等等、经济型产品、服务、解决方案，并不断开展技术革新。

(3) 企业社会责任

小松集团严格遵守各地区的法律法规，根据各地区的地球环境课题制定自主标准推进环保活动的开展。同时，我们通过积极参与各地区的环保活动，努力向社会披露环境相关信息，并与利益攸关方密切沟通，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实现更美好的地球和未来。

— 行为指南 —

(1) 针对地球环境问题的基本态度

小松集团充分认识到公司的事业活动与地区和全球的环境问题密切相关。我们将通过以下举措为可持续发展和气候变化的缓和适应做出贡献：

1) 应对全球气候变化

我们将减少小松业务活动整个生命周期的能源使用量和温室气体排放量。除了减少我们自己工厂和使用我们的产品时的二氧化碳排放外，我们还将通过优化客户的现场施工，为整个社会的二氧化碳排放量的减少做出积极贡献。

2) 致力于构筑再循环型社会

在开展商业活动中，极力削减材料、水等地球资源的投入量，尽可能地推进这些资源的再利用或循环利用。我们努力对所有业务领域的废弃物进行彻底的削减。此外，我们将通过你努力开展造林、育林、伐木等循环型林业的林业机械业务、以及回收和再利用零部件的再制造业务，为创建循环型社会做出贡献。

3) 大气、水和其他环境保护以及化学物质管理

小松集团不仅要遵守所在地区的法律法规，也要遵守小松集团在水质保全、防止大气污染、防止噪音振动等方面的既定标准。另外，在业务活动中确保彻底管理好使用的化学物质，我们也致力于对可能有害的化学物质进行持续削减替代，并尽可能地停止使用。

4) 生物多样性对应

小松集团充分认识到生物多样性是与全球环境有关的重要问题之一，评估、把控和分析所有业务领域对生物多样性带来的影响，并优先考虑采取效果最好、见效最快的措施。

(2) 构筑环境管理体制

小松集团及其主要关联公司为了维护和改善其环境活动，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其他关联公司和外协企业也将据此建立制度，共同努力降低集团整体的环境负荷。此外，根据中期经营计划制定的中长期目标，集团各公司和业务场所制定自己的中长期目标，并制定和推进具体的行动计划。最高管理层定期审查目标、行动计划和活动状态，并进行持续改进。

(3) 环境教育与环境交流

提高每一位员工的环保意识非常重要，积极推进对全体员工的环境教育和启发活动。

我们还会收集集团各个企业以及各事业所的环境相关信息，并努力披露这些信息。我们将深化与所有利益攸关方的积极对话，包括客户、员工、当地社区和外协企业，并进一步加强环境信息沟通。

小松集团各公司应根据上述基本方针，在开展各自的业务活动的过程中努力推进环境保护工作。

6. 信息披露

(1) 向公司内外披露正确的信息

关联：第二部分第 12 章

小松集团在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与第三方签订的合同允许的范围内，及时、适当、公平地向以股东、投资方为代表的其他利益攸关方披露有关小松集团的经营信息，并对商业秘密和其他机密信息进行妥当的保护。且将及时地向全球各地小松员工披露公司相关信息。小松集团也将公正地迅速回应利益攸关方对公司表现的关切。

小松集团为了防止不恰当的信息披露行为发生或者小松员工滥用社交媒体引起误会乃至损害小松的声誉，小松集团将制定信息披露相关指南并告知所有员工。

(2) 确保财务报告的可靠性

关联：第二部分第 14 章

小松集团各个公司必须建立、完善确保本公司财务报告可靠性的内部监管体制，同时必须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适用的会计准则以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及时并正确地做出财务、税务和会计方面的记录及报告。

小松集团各公司的 CEO 和 CFO 有义务就本公司每年财务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适用的会计准则向小松制作所的 CEO 及 CFO 进行宣誓，同时当财务报告可靠性方面存有重大缺点或缺陷时，有义务向小松本社进行汇报。

(3) 禁止内幕交易

关联：第二部分第 15 章

任何员工均不得依据未经公开的公司内部或外部信息进行内幕交易，或有可能涉嫌内幕交易的行为，为此小松集团将建立和完善相关机制。

7. 内部监管体制以及遵纪守法体制

(1) 公司内部监管体制

关联：第二部分第 13 章

为确保实施妥善的公司内部监管，小松集团努力按照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确立并维持内部监管体制，尤其应①维持和提高经营的透明性、健全性、高效性；②遵守集团范围所处的商业社会的规则、规范；③实施妥善的风险管理等。因此，小松集团各公司必须建立、完善有效的内部监管体制。

(2) 遵纪守法体制

a. 遵纪守法委员会

为确保小松集团整体贯彻遵守商业社会规则、规范，小松集团在日本总部（或称本社，以下同）设置遵纪守法委员会，负责审议、解决相关问题。遵纪守法委员会委员长由小松本社社长担任。

作为常设机构，小松集团在总部设置遵纪守法室。为确保小松集团整体贯彻遵守商业社会规则、规范，遵纪守法委员会履行下述职责：

- ① 审议并决定关于严格遵守商业社会规则、规范的方针；
- ② 构建并完善小松集团的遵纪守法体制；
- ③ 将关于严格遵守商业社会规则、规范的标准与方针等向员工以及集团各公司传达，并实施教育与启蒙活动；
- ④ 内部举报制度的推进及运用；
- ⑤ 有关遵守商业社会规则、规范的个别问题的对应（咨询、建议以及问题发生时的对应处理），防止同样问题的重复发生。

b. 遵纪守法办公室负责人

小松集团在日本总部公开任命集团公司领导负责遵纪守法工作，指导小松集团遵纪守法相关工作。

c. 内部举报体制的完善

为在发生违反以及疑似违反商业社会规则、规范情况时能够及时受理相关咨询、举报，且迅速对相关事实进行调查并做出合理应对，小松在总部常设——遵纪守法热线。对通过遵纪守法热线进行咨询、举报的小松集团员工，除出于不正当目的进行的举报外，公司承诺咨询、举报者本人不会因此受到任何形式的报复或伤害。

d. 小松集团各公司体制的充实

为进一步促进遵守商业社会规则、规范活动的开展，小松集团各公司高层管理干部应该以身作则，营造与员工公开坦诚交流的氛围。构建遵纪守法体制、明确遵纪守法责任部门，并在公司内部公布周知。同时密切联系小松本社，使上述（a）至（c）项得以贯彻，完善各自对应的遵纪守法规定。

关于内部举报体制的落实，集团属下各公司相互协助，在各地区开通不受语言限制的咨询、举报热线，配备经验丰富的人员，对处理流程明文化。

小松集团各公司在不与本准则相抵触的范围内，依据各国和地区的实际情况，制定符合本国和地区商业规则以及业务模式的补充性行为准则。补充性行为准则的制定、改版或废除必须事先与小松总部进行充分沟通，并得到小松总部批准后方可实施。

第二部分 员工行为准则

第二部分明确记载了作为小松集团的员工，为遵守商业社会规则、规范而必须遵守以及必须禁止的具体行为事项。请大家认真阅读第二部分，并在日常业务中严格执行《小松行为准则》。

1. 诚实守信的职业道德

所有员工都必须遵守商业社会规则、规范，保证合法地、有道德地、诚实地、正确地开展业务工作。

一切不道德的、不诚实的、错误的行为，不仅危害员工的积极性，降低工作效率，还会为更严重的问题打开大门，比如业务流失、客户群流失或市场份额下降，还有可能被起诉、接受罚款甚至刑罚等。

特别是如下情况需要重点关注：

(1) 杜绝舞弊行为（损害公司利益及名誉、不当追求公司利益） **关联：第一部分第 2-(1) 章**

公司的资产，包括设备、备品备件、资金以及信息等，只可用于公司的业务，不得将其运用于其他目的。员工不得进行会造成公司资产损失的行为，如遗失、泄漏、偷盗以及不正当利用等。

此外，即使认为这符合公司的利益，也不得使用伪造各种数据和资料等不正当手段从事不公平地追求公司利益的欺诈活动。

不正当行为多种多样，如盗窃、贪污、挪用等，也包括如下行为：

- 伪造或更改公司支票、汇票等流通票据；
- 私自挪用公司现金、有价证券、物品以及任何其他的公司财产；
- 未经许可擅自处理公司交易，或者公示交易详情；
- 不论是出于何种目的，伪造、篡改、操纵或者销毁公司账本、财务报表、与产品和服务相关的数据等（包括阻止、阻碍、影响任何政府机构或内部审计的执法程序或调查程序的任何行为，或提前预知此类执法程序或调查程序而采取的任何行动）。

上述罗列的仅为极具代表性的不正当行为，并不全面，需要全体员工时刻保持清醒的头脑。小松集团全体员工都要正直地、真诚地投身于工作，不得以谋取个人利益、报酬等为目的，或不公平地追求公司利益，参与任何不道德的制度或计划。

问 & 答

Q. 如果同事在公司报销他在出差时购买的个人用纪念品的费用，可以吗？

A. 在公司报销个人费用支出是不正当行为。

(2) 杜绝商业贿赂和回扣(对客户、供应商、分销商等) **关联：第一部分第 1-(1)、(3)章**

所有员工及其家属（配偶、同居伴侣、父母、子女、兄弟姐妹、祖父母、孙子女、其他近亲等）在与供应商（包括外协企业）、客户等的交易过程中，都不得直接或间接地行贿、受贿、拿回扣，以及提供或者接受任何有价值的物品等行为。即使是用于商务礼仪的礼品、招待、捐赠等，在有不正当嫌疑或者其他法律法规禁止的情况下，一律禁止。

(与国内外政府机关及公务员的关系，请参阅本行为准则第二部分第 4 节)

问 & 答

问：选定供应商后是否可以从供应商那里收受钱财作为对自己的回报？

答：这是一种扭曲公平贸易的行为，是要被唾弃的。

2. 利益冲突

小松集团所有员工都不得从事与公司业务有冲突的工作，不得牺牲公司的利益为自己或第三方获益（以下简称‘利益冲突’）。利益冲突的情形有很多，必须注意的是即使碍于情面，也应努力避免出现利益冲突。

如下是容易构成利益冲突的典型案列。当遇到如下情形或者其他可能构成利益冲突时，必须依据公司相关规则，或者通过咨询法务部、人事总务部，事先充分披露并且获得批准方可：

- 无论是直接还是间接地持有竞争对手、代理店、供应商、客户、承包商的股权或者配股（在股票市场购买的公开上市公司的不足 1% 的股份除外）；
- 无论是直接还是间接地受雇于任何客户、代理店、供应商、竞争对手，或者参与这些单位的经营（如担任董事等职务），或者为这些单位提供业务咨询；
- 任何与小松集团业务有竞争的业务活动的；
- 直接上下级的亲属关系，或者自身职务可以直接影响其工作评价、薪酬、福利的；
- 直接负责或者监督同在小松集团工作的亲属的工资、补助等福利的支付的；
- 挪用公司资产（包括资金、设施、设备、资材、电子产品、系统、软件、专有技术、包括人员）用于个人事业或者第三方；

利益冲突并不总是清楚分明的，只要是稍微感觉到有可能是利益冲突时，都应与上级、法务部或人事总务部进行沟通，适时披露。

问 & 答

问：我想把工作外包给我叔叔所代表的公司，有什么问题吗？

答：可能是利益冲突，必须向公司报告。

3. 遵守《反垄断法》和保持公平竞争

关联：第一部分第 2-(1) 章

小松集团全体员工必须遵守世界各地的《反垄断法》。

直接或者间接地与竞争对手的沟通都受《反垄断法》的约束。违反《反垄断法》都会受到包括判刑、重判、高额罚款在内的严厉惩罚。小松集团严禁任何形式的可能违反《反垄断法》的行为。相关法令是非常复杂的，遇到无法判定的情形时，应事先咨询所在公司的法务部。小松集团各个公司必须严格检查、落实关于遵守《反垄断法》的相关规定。

特别要注意以下事项：

a. 与竞争对手的关系

与竞争对手串通价格、销售条件、生产、客户，或者区域划分等行为是严重的违法行为，甚至可能被追究刑事责任。小松集团严格禁止与竞争对手串通在一起损害其他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的行为。

b. 与代理店、客户的关系

要求代理店或客户以特定价格转售产品的行为被称为“操纵价格”行为，属于禁止行为。

此外，由于代理店之间是相互竞争关系，如果代理店在类似于代理店会议期间，相互约定价格或者相互商讨区域限制等时，小松集团员工不允许参与或者从中牵线搭桥，必须立即退席，并及时向所在公司法务部或者主管上司报告，同时留好记录。

问 & 答

问：可以与竞争对手的销售代表闲聊产品的售价吗？

答：很可能被认为是非法的价格联盟，所以要避免闲聊。

4. 防止贿赂行为： 与国内外政府机关及公务员的关系

关联：第一部分第 1-(4)、2-(2) 章

在任何情况下，小松集团全体员工对于政府公务员（包括公职候选人），禁止以商业利益为目的（包括营销在内）为其提供任何利益。公务员还包括国有矿山、国有公共事业机构和其他国有企业的官员和雇员。

小松集团全体员工必须遵守适用于小松的各个国家的法律法规，如《美国反海外腐败法》(FCPA)、英国的《反贿赂法》、《日本反垄断法》等，即使它们与您所在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同。严禁直接或者间接地贿赂国内外公务员或者政治家。相关法律规定，以谋利为目的，无论是间接地还是直接地为公务员提供、提议、承诺任何形式的金钱、贵重物品、便利等相关利益的行为都是违法犯罪行为。小松集团、子公司及其高层管理人员、员工、代理店如果涉事，涉事者均可能会受到刑罚。

小松产品在国内外通过选定的代理店或分销商销售时，必须取得小松集团的批准。在向代理店、分销商、咨询机构支付款项时，明知或者有充分理由怀疑其中一部分将被转付给公务员时，应该停止此类付款。

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进行可能构成腐败或贿赂的捐赠。要根据“社会贡献五原则”，充分确认捐赠是否具有高度公共利益，并确认捐赠是否用于正确的目的。

此外，无论是否违法，除非小松总部正式批准或决定，否则公司的资金和其他资产不得用于任何政治目的，包括向政党捐款。

如果担心可能违反这些规则时，应该事先咨询法务部。

问 & 答

问：在接待前来参观工厂的国有企业员工时是否可以安排餐食和观光呢？

答：可能构成贿赂公职人员。

5. 出口管控

关联：第一部分第 2-(3) 章

小松集团应严格遵守世界各地的适用贸易法律，特别是遵守各国各地区的所有适用的出口管控的法律法规以及相关的公司内部规则，以确保小松的产品或技术不会被用于开发、制造、使用或储存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和常规武器，不会被用于支持恐怖分子以及其他对世界和平构成威胁的活动。因此，为了确保遵守国际贸易的相关法律法规，合理地尽责地调查了解以及筛选新的业务合作伙伴、新用户等至关重要。与此同时，还要认真确认与现有客户的交易是否存在违反出口管控相关的法律、法规或者相关政策的行为。

小松集团全体员工都应该充分理解上述原则，熟知公司业务，了解合作伙伴和客户，采取积极的严格的保障措施，杜绝违反国际贸易相关法律法规行为的发生。

问 & 答

问：就算是新客户，如果是世界知名公司，就不用进行出口审查了，行不行？

答：无论如何对客户都要进行出口审查。

6. 商业机密和专有信息

关联：第一部分第 2-(5) 章

小松集团全体员工应积极地保护公司的商业机密以及专有保密信息（包括第三方授权的相关保密信息）。专有保密信息包括公众普遍不知晓的任何信息，通常包括财务数据、销售数字、新产品信息、制造技术、客户和供应商名录、进货价格·生产成本·销售价格、有关企业并购重组的信息、资本性投资计划、供应商价格、工程数据和图纸以及员工个人信息资料。

小松集团全体员工还应注意在社交谈话中或与供应商和客户的员工交流或者在业务工作中防止可能发生的无意披露。同时对于客户、供应商和其他方的商业机密以及专有保密信息，小松集团全体员工也应同样注意保密。

如果政府机关、法院或其他政府组织要求披露或提供公司商业机密或者专有保密信息时，应该首先与相关部门或法务部商议之后，把握尺度，谨慎对待。

小松集团全体员工都应该尊重他人的知识产权。未经版权所有者的许可，不得复制、分发、修改或下载受版权保护的材料。在开发、制造或销售新产品时，必须确保不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

处理知识产权很复杂，因此请务必咨询法务部或知识产权部门。

问 & 答

问：可以将公司正在开发的一项尚未发表的新技术的情况告诉朋友吗？

答：可能是机密信息，未经公司许可不得披露。

7. 禁止歧视与骚扰

关联：第一部分第 4-(1) 章

小松集团所有员工不得以国籍、种族、民族、肤色、性别、性取向、性别认同、年龄、宗教、民族血统、残疾、婚姻状况或任何受法律保护的身份为由，对小松员工、其他公司员工或求职者进行任何形式、任何级别的歧视或骚扰。

问 & 答

问：在考虑担当新项目的候补人员时想不考虑年龄偏大的员工，不知道是否合适？

答：存在年龄歧视的可能性。

8. 员工隐私权

关联：第一部分第 2-(5)、4-(1) 章

小松集团全体员工都要尊重员工的隐私权，严格遵守所有关于保护个人信息的各国各地区的法律法规，不允许通过工作便利获取其他员工的个人信息并进行任何违规披露和使用。遇到法令、法院指令等特殊情况下需要披露或者使用时，必须事先经过人事总务部的批准。

问 & 答

问：我可以将休假中的下属的病情传达给大家吗？

答：未经下属本人的许可，不得披露病情。

9. 安全和健康

关联：第一部分第 4-(2) 章

保证安全和健康是规划和执行所有工作活动的首要任务。

一旦发现工作环境有安全隐患，应立即向相关主管或者安全负责部门报告。

全体员工，尤其是安全卫生负责人应根据《安全卫生健康方针》，来开展具体活动。

问 & 答

问：加工设备上安全装置的传感器太敏感。我可以关闭安全装置以提高工作效率吗？

答：为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绝对不允许擅自拆除安全装置。

10. 产品及服务安全和可靠性

关联：第一部分第 1-(1) 章

全体员工在提供产品和服务时，都必须努力做到以下几点：

- 确保提供的产品是充分遵照国际化标准、各国或者地区的法律法规生产的；
- 确保提供不会对客户造成伤害的安全的产品和服务；
- 万一客户遭遇到意外事故，确保提供将损失降至最低的产品和服务；
- 积极听取客户意见，持续开展防范于未然的安全活动。在万一出现产品意外故障或者服务问题时，迅速处理，积极披露，不隐瞒不掩饰；
- 构建充分重视产品安全的企业文化，安全管理体系和安全技术制度标准化，持续不断地进行技术革新。

问 & 答

问：在现场迅速解决了零件开裂的故障，所以没有向主管上司报告，有什么问题吗？

答：这可能事关安全问题，必须报告。

11. 环境

关联：第一部分第 5 章

小松集团全体员工都应该努力做到以下几点，以保护地球环境的积极态度去开展业务：

- 遵守小松业务运营所在国和地区的所有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
- 持续改进业务运营，在防治空气质量和水质的污染、将废弃物的产出降到最低、增加回收再利用、有效使用不可再生资源、削减温室气体排放、保护生物多样性等方面做出应有的贡献；
- 包括战略规划在内的所有的事业活动计划和执行，都应综合考虑环境因素；
- 开展环境保护内部审计工作，以评估事业活动是否严格遵守本准则以及环境保护法律法规；
- 采用对环境影响最小的生产工艺；

问 & 答

问：最近下大雨，工厂的化粪池可能会溢出，可以放任不管吗？

答：由于存在环境事故的风险，请立即与环境管理部门联系。

12. 信息披露

关联：第一部分第 6-(1) 章

小松集团对公司的财务信息和其他重要信息均根据相关规定对外进行公布。

小松集团员工若无意间披露了公司重大未公开信息时，必须立即报告给小松集团总部（或者称本社）的公共关系部 (Corporate Communications Department)，以便对此类信息是否必须广泛披露进行评估和确定。

小松集团的员工与媒体的接触应按照小松集团规定的相关披露·沟通规则执行，所有员工均不得回答外部任何人员询问的关于重大未公开信息的问题。重大未公开信息是指关于公司的任何未公开信息，是投资者判断是否投入资本的重要依据信息。

小松集团员工不可以在个人社交媒体上披露公司信息。此外，不得以任何方式在个人社交媒体上披露看似来源于小松或经小松批准的信息，以免损害小松的声誉。

任何疑义均应该通过各公司的对外信息发布部门或者人事总务部咨询，重要事项要向小松集团总部（或者称本社）的公共关系部 (Corporate Communications Department) 咨询。

问 & 答

问：发现某社交媒体上发布的信息不实，是不是可以向该媒体提供准确的信息？

答：存在信息泄露的风险，应该向有关部门报告或咨询。

13. 内部监管体制的确立

关联：第一部分第 7-(1) 章

(1) 公司内部监管的实践·遵守

小松集团全体员工都有责任落实和遵守与工作职责相关的内部监管规则，及时报告内部监管体制上存在的缺陷或者不当行为。

(2) 公司内外部监查工作的支持

小松集团全体员工不得采取任何行动欺骗、影响、胁迫、操纵或误导任何参与公司监查工作的内外部监查人员。全体员工必须配合监查人员的监查和调查工作。

(3) 妥善保管文件资料和数据

关联：第一部分第 2-(5) 章

公司的文件资料和数据（包括电子文档），应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小松集团各公司的资料保管规定来认真保管或销毁。在收到公司法务部批准件之前，就诉讼或政府调查事务相关的文件即使到了保管期限也必须妥善保管，不得销毁。遇到难以判断时，请务必咨询法务部。针对已经确定不再需要保存的文件和记录，要充分考虑到信息泄露的风险，妥当地进行销毁。

问 & 答

问：有人认为应该无视不符合现实的旧规则，有什么问题吗？

答：因为有必要重新审核旧规则，因此请咨询相关部门。

14. 确保财务报告的可靠性

关联：第一部分第 6-(2) 章

小松集团有责任向投资者、政府机构、股东披露公司经营状况、财产处置等反映公司实际情况的准确的财务报告，并保管好相关凭证和记录。

禁止采取不符合事实的或者容易引起误会的交易（金额、目的）处理方式，禁止伪造或者遗漏记账行为。严格要求以下票据务必确保其准确性，包括凭单、票据、发票、财务数据、费用明细报告、提单、提交给政府机构的报告、业绩记录以及合同文本（与代理店、咨询机构或其他第三方的合同）。

问 & 答

问：建筑工程尚未完成，但是想将工程费用计入当期财政年度的预算中，是否可以让对方提前开发票？

答：绝对不可以处理不实的费用。

15. 禁止内幕交易

关联：第一部分第 6-(3) 章

小松集团全体员工不得根据“重大未公开信息”交易该公司的证券，或是容易引起怀疑的证券交易。重大未公开信息是指关于公司的任何未公开信息，是投资者判断是否投入资本的重要依据信息，包括未公开的公司业绩、业绩预估、重要交易的缔结·解除·中止、企业并购重组、以及战略举措等重要信息。全球法律均禁止故意披露重大未公开信息。

无论是小松集团的公司还是其他公司，如果有机会接触到了公司尚未公开的信息时，在其尚未依照法定程序对外公布之前，绝对不允许对其证券进行交易，包括其股票、债券等所有证券。

小松集团全体员工为此必须严格遵守上述规定。

问 & 答

问：获取了公司业绩不错的尚未公开的信息，是否可以购买股票？

答：在信息正式发布之前不可以购买。

附录

A. 处罚

如果员工违反商业社会规则·规范、隐瞒违规行为、歪曲事实、伪造、捏造等行为，都将依据相关规则、劳动合同、就业规则等，受到处罚。处罚可能包括终止劳动合同。此外，违反本准则也可能触犯了法律法规，小松集团将视具体情况决定是否向司法或相关行政机构通报或者起诉。

B. 遵纪守法热线

小松集团总部（或者称本社）设立【遵纪守法热线】，接受全球小松员工以及利益攸关方的咨询、举报。除此以外，为方便举报人能够以其本国语言进行咨询、举报，小松集团各公司还设有当地的【遵纪守法热线】，负责处理涉嫌或可疑违法违规行为的举报。

各区域所在的遵纪守法热线

全球遵纪守法热线（日本）

<https://www.komatsu.jp/en/compliance-hotline>

E-mail: comp_hot@global.komatsu



- 登录上述网页参看
- 【遵纪守法五原则】刊登的联络方式

全球【遵纪守法热线】所接到的举报事项，视其必要性，为方便调查及相关法律规则的适用性，将转交给相关区域的【遵纪守法热线】负责人。负责全球遵纪守法热线的小松集团总部遵纪守法室会密切跟踪督导相关地区的【遵纪守法热线】负责人的调查、处理工作，以确保全球范围内的流程标准化。

无论是小松全球遵纪守法热线还是各地区的【遵纪守法热线】，都将努力为举报的信息保守秘密。

有时可能会因法律需要，或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只有公开相关信息才能安全地、快捷地、最大限度地改善公司不利状况的情形除外。但是，小松集团公司绝不容忍任何对为维护遵守商业社会规则、规范而反映问题以及为公司调查提供信息的人士进行打击报复的行为发生。对个人的任何报复行为都是违反本准则的，不允许对举报人进行打击报复。如果认为被打击报复了，请通过任何【遵纪守法热线】反映。

C. 遵纪守法誓约书

小松集团全体员工均应向各自公司的负责人提交签字声明（誓约书格式将另行指定并提供），承诺自己会遵守本行为准则，承诺自己的行为符合“遵纪守法五原则”。

小松集团各公司的经营负责人应向小松集团的社长或者小松集团指定的区域总部法人代表提交签字声明，承诺自己充分理解本准则，并承诺将严格按照本准则开展公司的业务运营（誓约书格式将另行指定并提供）。

D. 关于行为准则的修订

本准则将会定期修订，但是必须经过小松遵纪守法委员会批准后方可修订。公司行为准则将在每次修订后以纸质或电子文档方式分发给小松集团全体员工。

E. 关于行为准则与劳动合同相矛盾时的处理

本准则的任何内容都不是故意与小松集团各公司和员工（中国地区是员工，其他国家或者地区叫工会 - 译者注）之间缔结的劳动合同相对立，如果与劳动合同产生矛盾，优先劳动合同。另外，本准则的任何内容均无意要求员工修订现存的劳动合同。

